**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**

**短期借用總館研究小間申請表**

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| | 借 用 別 | 🞏 新借 🞏續借 |
| 系 所  單 位 |  | 年級班別 |  | | 學 號 (人員代號) |  |
| Ｅ－Mail |  | | | | 聯絡電話 |  |
| 論文題目  (專題名稱) |  | | | | | |
| 指導教授 簽 章 | (專任教師免) | | | 系主任/所長  簽 章 | |  |
| 申請人  親 簽 | * 我已閱讀淡江大學圖書館**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**，並接受同意書內容。   (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：http://www.lib.tku.edu..tw→表單下載→其他)   * 我已了解研究小間使用辦法，並願意遵守各項規定。   (研究小間使用規約：http://www.lib.tku.edu..tw→認識本館→規則與辦法)  申請人親筆簽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表單編號：ALFX-Q03-001-FM37-03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...

(下聯資料由圖書館填寫)

**短期借用總館研究小間核准使用單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系所  單位  年班 |  |
| 核定使用時間 | 年 月 日 ~ 年 月 日 | | |
| 研究小間編號 |  | | |
| 備 註 |  | | |

說明：1.私人貴重物品，請勿存放於研究小間內，如有遺失，本館恕不負責。

2.終止借用或借用期滿時，應於當日中午以前歸還鑰匙；

逾期如有留置物品本館得逕予處理，借用人不得有異議。

3.鑰匙未於期限內歸還或遺失須照現價賠償。

4.申請表填妥後送圖書館總館二樓詢問臺辦理。

5.服務電話:(02)2621-5656轉2281、2346。